



春樹暮雲 Spring's Rhapsody &  
Autumn Willow Hotel

## 未成年旅客住宿家長同意書

住宿區間：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至西元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。

入住者本人（未滿 18 歲）

姓名：\_\_\_\_\_（簽名）

出生年月日：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家長/法定代理人 姓名：\_\_\_\_\_（簽名）

出生年月日：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緊急聯繫電話：\_\_\_\_\_

**※由於緊急情況和確認事項有可能致電，請填寫可以聯繫的電話號碼**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住宿者為未成年人（未滿 18 歲），一人住宿旅遊或者同行者也為未成年人的情況下，所有入住者請將此文件提交給法定代理人簽名。
- 二、 **辦理入住手續時，除個人證件外需攜帶提交此同意書(正本)與監護人身份證影本，若未提交飯店有權拒絕入住。**
- 三、 若違反住宿條例規定，如在住宿旅遊期間，發生任何事情，絕不追究春樹暮雲商旅之責任，特立此書為憑。
- 四、 填寫人同意本公司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以上個人資料。基於對旅客權益的維護及尊重，本公司對於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將以誠實及信用方法為之，除有法律規定外，不會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，並與蒐集之目的有正當合理之關聯。
- 五、 依觀光局規定會將每天的住客資料傳送至所屬派出所，因屬未成年有可能面臨員警臨檢敬請配合。
- 六、 如果發生違反使用規則的行為，身為法定代理人與該名未成年人連帶承擔全部責任，對可能造成的損害提供賠償保證(包含人為損壞而造成房間無法銷售的停業補償)。

春樹暮雲商旅

TEL:04-3700-2891 FAX:04-2371-8886

台中市西區五權五街段 151 號 10 樓. 11 樓